

##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杨明燕女士、杨桂军先生、刘友财先生、杨桂模先生回避表决。

本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姆公司”）：

（1）公司与雷姆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在公司签订《代购代销协议》，该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如合同到期双方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自动存续生效。该协议约定：公司向雷姆公司提供代理采购的钢材等原材料，钢材主料价格按照公司统一采购价格计算，辅料价格按照公司实际采购价格加收 3% 的代理费计算，每月月底进行结算；另外，公司向雷姆公司提供热处理等部分劳务，劳务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每月月底进行结算。同时，公司代理销售雷姆公司产品，按照销售收入的 5% 收取代理销售费用，每笔业务进行结算。如发生退货、坏账等不可预见的损失，均由雷姆公司承担。公司预计 2019 年向雷姆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为 2,200 万元，代理销售雷姆公司产品金额为 8,500 万元。

（2）雷姆公司与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在公司签订《房租合同》，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三年。该合同约定：雷姆公司承租公司位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蒿山镇中韩路 2 号的车间，用于存储产成品、原材料、在产品及经甲方同意的其他用途，每年租赁费共计 24.85 万元，每季支付租赁费，年终付清；如合同到期双方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自动存续生效。

2、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威达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锯业”）与威达集团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在公司签订《房租合同》，该合同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三年。

该合同约定：山东威达锯业有限公司承租威达集团位于文登市龙山路 121 号的场地用于生产经营，租金参照市场价格，年租金 183.21 万元，每半年支付一次，年终付清；如合同到期双方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自动存续生效。

3、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粉末”）与威达集团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在公司签订《房租合同》，该合同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三年。该合同约定：山东威达粉末有限公司承租威达集团位于文登市龙山路 121 号的场地用于生产经营，租金参照市场价格，年租金 117.99 万元，每半年支付一次，年终付清。如合同到期双方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自动存续生效。

4、威海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粉末冶金”）：公司威海分公司与威海粉末冶金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在公司签订《租赁合同》，该合同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如合同到期双方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自动存续生效。该协议约定：公司威海分公司承租威海粉末冶金位于威海市文化西路 288 号的场地用于生产经营，租金参照市场价格，年租金 142.16 万元，租金按季度结算。

5、山东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建筑公司”）：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威达建筑公司为公司随时提供房屋维修、小规模的建筑施工等非经常性建筑施工劳务及相关商品，预计 2019 年公司接受威达建筑公司该类劳务及采购商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150 万元。未来公司产生实际需求时，将参照市场价格与威达建筑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后，接受其劳务服务及采购商品。

6、威海市盛鑫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盛鑫公司”）：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威海盛鑫公司为公司随时提供制作门窗、看板、展示板、护栏等商品及劳务，预计 2019 年公司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未来公司产生实际需求时，将参照市场价格与威海盛鑫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后采购其商品及接受其劳务服务。

7、威海市威达农业种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农业公司”）：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公司参照市场价格向威达农业公司采购农副产品发放员工福利、采购苗木用于厂区绿化，预计 2019 年公司向威达农业公司采购该类商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

###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分公司将继续履行与雷姆公司的《代购代销协议》、与威达集团、雷姆公司的《房租合同》、与威海粉末冶金公司的《租赁合同》，并视未来实际需要接受威达建筑公司劳务以及采购威海盛鑫公司、威海农业公司相关商品，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威海市威达农业种植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80	2.29	54.72
	威海市盛鑫门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00	0	82.46
	山东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50	0	96.23
	小计	-	-	530	2.29	233.4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200	49.84	1,664.88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商品	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代销商品	市场价格	8,500	720.53	6,064.87
向关联人出租厂房	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出租厂房	市场价格	24.85	6.21	24.85
向关联人租赁厂房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市场价格	301.20	75.3	301.20
	威海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市场价格	142.16	35.54	142.16
	小计	-	-	443.36	110.84	443.36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威海市威达农业种植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72	80	100.00%	-31.60%	见注
	威海市盛鑫门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2.46	300	100.00%	-72.52%	
	小计	-	137.18	38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64.88	2,200	100.00%	-24.33%	见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山东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6.23	150	19.58%	-35.85%	见注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商品	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代销商品	6,064.87	9,000	100.00%	-32.62%	见注
向关联人出租厂房	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出租厂房	24.85	0.00	100%	100%	-
向关联人租赁厂房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301.20	302	67.93%	-0.27%	见注
	威海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142.16	143	32.07%	-0.59%	
	小计	-	443.36	445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公司代销雷姆公司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数额与公司的预计差额较大，是因为威达雷姆 2018 年度相关业务低于预期。 3、公司采购威达农业公司、威海盛鑫公司商品及接受威达建筑公司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数额与公司的预计差额较大，是因为公司 2018 年度相关业务的需求较少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属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与雷姆公司、威达建筑公司、威达农业公司、威海盛鑫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因为公司 2018 年度相关业务的需求较少所致，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注：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海恩瑞斯·皮特·雷姆

成立日期：2007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100 万欧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雷姆公司 50% 的股份，且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友财先生担任雷姆公司的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生产钻夹具，销售本公司产品。

履约能力分析：雷姆公司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履约能力。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雷姆公司资产总额为 5,402.64 万元，净资产为 4,680.2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6,065.98 万元，净利润 1,901.70 万元（经审计）。

### 2、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桂模

成立日期：1995 年 8 月 10 日

注册资本：4,55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威达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2.00%的股份，且公司董事杨桂模先生担任威达集团执行董事，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散热器、扳手制造；钢材、电器配件、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机电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出租给本公司的经营场地没有权利瑕疵，能满足公司的需要，协议期内没有改变出租的计划，对于租赁协议有履约能力。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8,395.97 万元，净资产为 24,529.2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21.14 万元，净利润为-590.45 万元(未经审计)。

### 3、威海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桂模

成立日期：2004 年 9 月 7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威达集团持有其 60%的股份，且公司董事杨桂模先生担任威海粉末冶金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粉末冶金制品的生产、销售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出租给本公司的经营场地没有权利瑕疵，能满足公司的需要，协议期内没有改变出租的计划，对于租赁协议有履约能力。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威海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179.69 万元，净资产为 1,672.9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66.00 万元，净利润为-12.32 万元(未经审计)。

### 4、山东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桂清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13 日

注册资本：3,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威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威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且公司副董事长杨桂军先生之弟杨桂清先生担任威达建筑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线路管道及设备安装；凭资质从事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的安装。

履约能力分析：威达建筑公司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提供相关劳务。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山东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0,140.99 万元，净资产为 5,195.7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049.61 万元，净利润为 206.54 万元(未经审计)。

#### 5、威海市盛鑫门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桂清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威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威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且公司副董事长杨桂军先生之弟杨桂清先生担任威海盛鑫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铝合金金属制品、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的加工及销售；凭资质从事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的安装。

履约能力分析：威海盛鑫公司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提供相关劳务。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威海市盛鑫门窗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777.45 万元，净资产为 551.9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505.66 万元，净利润为 56.54 万元(未经审计)。

#### 6、威海市威达农业种植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桂清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威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威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且公司副董事长杨桂军先生之弟杨桂清先生担任威达农业公司董事长，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谷物、薯类、油料、豆类、蔬菜、花卉、水果、坚果、其他园艺作物的种植；苗木绿化。

履约能力分析：威达农业公司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提供相关商品。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威海市威达农业种植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95.95 万元，净资产为 161.6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91.49 万元，净利润为 8.59 万元(未经审计)。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雷姆公司：公司向雷姆公司提供代理采购的钢材等原材料，钢材主料价格按照公司统一采购价格计算，辅料价格按照公司实际采购价格加收 3%的代理费计算，每月月底进行结算，公司向雷姆公司提供劳务参照市场价格计算，每月月底进行结算；公司代理销售雷姆公司产品，按照销售收入的 5%收取代理销售费用，每笔业务进行结算。

2、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承租威达集团、威海粉末冶金的经营场地，及公司向雷姆公司出租车间，参照市场价格确定租金。

3、威达建筑公司、威海盛鑫公司、威达农业公司：未来公司产生实际需求时，将参照市场价格与威达建筑公司、威海盛鑫公司、威达农业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后，接受其劳务服务或采购其商品。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雷姆公司：雷姆公司尚没有取得独立的进出口资格，其钻夹头产品的销售出口和部分原材料的进口通过公司进行，因此产生关联交易。

2、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租赁威达集团、威海粉末冶金公司的场地及公司向雷姆公司出租车间，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场地的需要。

3、威达建筑公司、威海盛鑫公司、威达农业公司：公司接受威达建筑公司劳务以及采购威海盛鑫公司、威达农业公司商品，是为了更方便、便捷地满足企业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规模较小的建筑、维修类项目的需求，并有利于事后对提供劳务质量、商品质量的更好管控。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关联方利益，不构成对本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各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对该关联交易议案予以事先认可，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意见：

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主要的原因属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与雷姆公司、威达建筑公司、威达农业公司、威海盛鑫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因为公司 2018 年度相关业务的需求较少所致，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